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证券代码: 688131 证券简称: 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 2026-010
转债代码: 118051 转债简称: 皓元转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品种	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互换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 商品期货、农产品、外汇、其他; 币种: 人民币、美元、欧元、港币、日元、英镑、加元、澳元、新西兰元、新加坡元、欧元、美元、港币、日元、英镑、加元、澳元、新西兰元、新加坡元)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资金和权利金上限 1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	10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自筹资金、自筹资金、自筹资金	自有资金、自筹资金、自筹资金、自筹资金
交易期限	2026年4月21日至2027年4月20日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控制风险、法律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进出口业务主要采用美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交易。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内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衍生品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且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开展期限内任一交易日的交易金额(含前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前述额度范围。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涉及的外币主要为美元、欧元等。交易对手方为经营机构批准的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五)授权事项及交易期限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员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签署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授权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授权使用。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需要,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 市场风险: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出现汇率或利率行为走势与预计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形,外汇交易面临一定的市场利率风险。

2. 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存在判断偏差、信息系统或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 操作风险:外汇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可能会在因操作人员对汇率走势判断出现偏差,未及时、充分地履行产品信息,或未按照规定程序操作而造成一定的风险。

4. 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可能导致合约无法正常履行给公司造成损失。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交易。公司将结合市场情况,及时调整策略。

2. 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规定了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必须以正常的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主要目的,必须与公司实际业务相匹配,不得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得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就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额度及审批授权、管理和内部控制操作流程、信息披露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及风险处理程序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并对公司严格限制制度的规定进行了程序,保证制度有效执行,严格控制业务风险。

3. 公司将聘请具备特殊关注定期报告业务的市场信息,跟踪定期报告业务公允价值或公允价值的变化,并及时评估交易定期报告业务的风险口,并及时提交风险分析报告,供公司决策。

4. 公司内审部将对定期报告业务交易进行抽查,监督定期报告业务人员执行风险管理政策和风险管理程序,及时报告业务中的异常情况。

5. 公司将聘请具备特殊关注定期报告业务的市场信息,跟踪定期报告业务公允价值或公允价值的变化,并及时评估交易定期报告业务的风险口,并及时提交风险分析报告,供公司决策。

四、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通过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投入的保证金、交易手续费等与公司实际业务相匹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审慎开展相关业务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确认及披露。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五、中介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议案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具有一定制约性。同时,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并开展了相关风险控制措施。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皓元医药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 688131 证券简称: 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 2026-020
转债代码: 118051 转债简称: 皓元转债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6年5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 2026年5月28日 14:00
召开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路1999弄3号楼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起止时间: 自2026年5月28日
至2026年5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 《关于2026年中期分红预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调整并延期

8.00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8.01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议案》
8.02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8.03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名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关于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的汇报。

1. 说明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相应经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公司将按照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8.02、8.03、9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4.5、6、7、8.01、8.02、10、1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10、11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与上述议案10、11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表决。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8.02、8.03、9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4.5、6、7、8.01、8.02、10、1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10、11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与上述议案10、11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表决。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8.02、8.03、9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4.5、6、7、8.01、8.02、10、1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10、11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与上述议案10、11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表决。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8.02、8.03、9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4.5、6、7、8.01、8.02、10、1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10、11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与上述议案10、11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表决。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8.02、8.03、9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4.5、6、7、8.01、8.02、10、1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10、11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与上述议案10、11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表决。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8.02、8.03、9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4.5、6、7、8.01、8.02、10、1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10、11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与上述议案10、11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表决。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8.02、8.03、9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4.5、6、7、8.01、8.02、10、1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10、11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与上述议案10、11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表决。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8.02、8.03、9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4.5、6、7、8.01、8.02、10、1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10、11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与上述议案10、11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表决。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8.02、8.03、9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4.5、6、7、8.01、8.02、10、1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10、11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与上述议案10、11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表决。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8.02、8.03、9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4.5、6、7、8.01、8.02、10、1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10、11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与上述议案10、11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表决。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8.02、8.03、9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4.5、6、7、8.01、8.02、10、1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10、11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与上述议案10、11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表决。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8.02、8.03、9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4.5、6、7、8.01、8.02、10、1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10、11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与上述议案10、11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表决。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8.02、8.03、9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4.5、6、7、8.01、8.02、10、1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10、11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与上述议案10、11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表决。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8.02、8.03、9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4.5、6、7、8.01、8.02、10、1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10、11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与上述议案10、11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表决。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8.02、8.03、9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4.5、6、7、8.01、8.02、10、1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10、11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与上述议案10、11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表决。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同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会议出席对象
1. 有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其代理人
(一) 股权登记日当天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 会议出席对象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明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价证券或证明助理函件;委托代理人还须持授权委托书方可出席,格式见附件;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原件;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至公司登记部;
3.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另需提供与上述第1、2条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登记时同时附,信函以本司收到的邮戳为准)。
(二) 会议登记时间
登记时间: 2026年5月27日(9:00-16:00)
(三) 会议登记地点
上海浦东新区张江路165弄29号4楼(浦发大楼)。登记地点交通情况(仅供参考): 地铁2号线,11号线张江路4号出口,附近公交线路为:01、20、44、62、71、138、825路。
登记场所联系电话:(021)52383315
登记场所传真电话:(021)52383305
在上述登记时段内,个人自有账户内持股股东也可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自助登记:

(四) 注意事项
1. 股东请携带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会议期间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携带会议登记资料,建议参会人员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凡是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效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之后到达会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投票表决。
2. 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能按携带有效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会议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或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六、其他事项
(一)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 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 会议费用说明:
联系人: 李文静
联系电话: 021-58332005
邮箱: ly@hemepros.com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路1999弄3号楼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 李静
受托人: 李静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委托期限: _____
委托人在此授权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 688131 证券简称: 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 2026-008
转债代码: 118051 转债简称: 皓元转债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召开日期: 2026年5月28日
●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浦东新区张江路1999弄3号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事项
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总经理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自身职责,有效执行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切实履行了董事职责,有效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不断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充分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薪酬委员会勤勉尽责,切实履行了相关法定、行政规范、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职责,充分利用专业知识较好地履行了审议委员会的职责。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议案》。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经核对外部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自查文件,公司独立审计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审计业务操作指引》及《注册会计师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价报告》。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薪酬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薪酬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薪酬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薪酬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议案》。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薪酬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薪酬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薪酬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薪酬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薪酬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薪酬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薪酬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薪酬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薪酬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薪酬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薪酬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薪酬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薪酬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薪酬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薪酬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薪酬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薪酬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薪酬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薪酬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薪酬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薪酬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薪酬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薪酬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薪酬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薪酬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薪酬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薪酬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薪酬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薪酬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薪酬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